



WING LEE HOLDINGS LIMITED
永利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76

2010 中期報告



董事

執行董事

周德雄先生(主席)
周煥燕女士(副主席)
黃少華女士
周彩花女士(董事總經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宇新博士
葉棣謙先生
林國昌先生

公司秘書

譚澤之先生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法律顧問

百慕達

Conyers Dill & Pearman

香港

齊伯禮律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成業街27號
日昇中心2樓
201及206至208室

股份過戶登記處

百慕達總處

HSBC Bank Bermuda Limited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香港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76

公司網址

www.wingleeholdings.com



二零一零年中期業績

永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196,637	140,466
銷售成本		(135,122)	(106,479)
毛利		61,515	33,987
其他收益		629	1,668
銷售及分銷成本		(2,456)	(1,495)
行政支出		(32,606)	(28,071)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17,895	6,314
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收益		(1,890)	3,172
融資成本		(239)	(677)
除稅前溢利	4	42,848	14,898
稅項	5	(2,785)	(455)
期間溢利		40,063	14,443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益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40,063	14,443
由下列應佔期間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0,706	14,942
少數股東權益	(643)	(499)
	40,063	14,443
由下列應佔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0,706	14,942
少數股東權益	(643)	(499)
	40,063	14,443
每股盈利－基本	7 11.4港仙	4.2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399,039	308,477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1,250	209,688
預付租賃款項		13,403	13,564
可供出售投資		2,213	2,357
遞延稅項資產		235	235
就收購投資物業之已付按金		5,700	—
		621,840	534,321
流動資產			
存貨		41,483	41,55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8	96,763	77,345
持有作買賣投資		8,324	10,058
原到期日多於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11,460
銀行結存及現金		59,763	27,917
		206,333	168,33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	9	57,954	55,061
應付股息		3,538	4
應付稅項		13,756	10,559
於一年內到期之銀行貸款		32,888	7,500
		108,136	73,124
流動資產淨值		98,197	95,21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20,037	629,53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續)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負債		
於一年後到期之銀行貸款	69,485	12,500
遞延稅項負債	10,185	10,080
	<u>79,670</u>	<u>22,580</u>
	<u>640,367</u>	<u>606,95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6,692	178,412
儲備	463,496	427,364
	<u>640,188</u>	<u>605,77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40,188	605,776
少數股東權益	179	1,180
	<u>640,367</u>	<u>606,956</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少數	
	股份		物業		中國		股本			總額	股東權益	總額	
	股本	溢價賬	特別儲備	重估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贖回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78,412	78,815	1,545	19,016	4,574	30,079	12,641	-	226,975	552,057	2,205	554,262	
期間溢利(虧損)	-	-	-	-	-	-	-	-	14,942	14,942	(499)	14,443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78,412	78,815	1,545	19,016	4,574	30,079	12,641	-	241,917	566,998	1,706	568,704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78,412	78,815	1,545	19,016	4,574	30,079	12,641	-	280,694	605,776	1,180	606,956	
期間溢利(虧損)	-	-	-	-	-	-	-	-	40,706	40,706	(643)	40,063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	-	(695)	-	(695)	(358)	(1,053)	
購回及註銷股份	(1,720)	-	-	-	-	-	1,720	-	(2,065)	(2,065)	-	(2,065)	
已宣派中期股息	-	-	-	-	-	-	-	-	(3,534)	(3,534)	-	(3,534)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176,692	78,815	1,545	19,016	4,574	30,079	14,361	(695)	315,801	640,188	179	640,36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23,036	8,606
投資業務(耗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70,208)	1,285
融資活動產生(耗用)之現金淨額	79,018	(33,528)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淨額之增加(減少)	31,846	(23,637)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7,917	56,954
	<hr/>	<hr/>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9,763	33,317
	<hr/> <hr/>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之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59,763	33,317
	<hr/> <hr/>	<hr/> <hr/>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編製，惟投資物業和若干金融工具乃以公平值(如適用)計量。

除下文所列者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於本中期會計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多項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就改進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之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所有者分派非現金資產

除下文所述外，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導致本集團有關其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增減之會計政策有所改變。於過往年度，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特別規定，於現有附屬公司收購額外權益之處理方法與收購附屬公司者相同，並在適當情況下確認商譽或議價收購收益。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減少不涉及喪失控制權，則其影響(即已收代價與所分佔已出售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所有該等增減均於權益處理，對商譽或損益並無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下列新增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事項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的比較資料所獲有限豁免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本規定之預付款項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財務負債 ³

¹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進有關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的新要求，並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可提前應用)。該準則規定，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範圍以內的所有確認的金融資產均須按攤餘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i)目的為集合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所持有及(ii)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付款的債項投資一般按攤餘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項投資及權益性投資均按公平值計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影響到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餘新增及經修訂的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基於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作資源分配及評核表現目的之資料劃分之營運分類如下：

電子零部件	—	製造及買賣電子插座及連接器配件
物業投資	—	在香港及中國內地進行物業投資
證券投資	—	投資香港及海外市場之債務證券及股本證券

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營業額		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製造及買賣電子零部件	189,822	135,383	21,804	1,786
物業投資	6,815	5,083	23,652	9,910
證券投資	-	-	(1,588)	4,649
	<u>196,637</u>	<u>140,466</u>	<u>43,868</u>	<u>16,345</u>
未分配收入			31	79
未分配公司開支			(812)	(849)
融資成本			(239)	(677)
除稅前溢利			42,848	14,898
稅項			(2,785)	(455)
期間溢利			<u>40,063</u>	<u>14,443</u>

分類溢利指未分配銀行存款利息、主要行政成本及財務費用前各分類賺取的溢利。此乃向本集團行政總裁作出報告以供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措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1,454	10,928
股本證券之股息	(160)	(656)
銀行存款之利息	(31)	(79)
債務證券之利息	(129)	(586)
	<u>11,134</u>	<u>9,607</u>

5.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2,060	404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	620	96
	<u>2,680</u>	<u>500</u>
遞延稅項	105	(45)
	<u>2,785</u>	<u>455</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零九年：16.5%)計算。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6. 股息

董事會決議向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港仙(二零零九年：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每股盈利—基本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40,70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 14,942,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56,023,072股(二零零九年: 356,823,879股)計算。

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之應收貿易賬款為84,40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6,905,000港元)。本集團與大部份客戶以信貸方式進行付款。發票一般須在發出後30至90日內支付,若干基礎良好客戶之付款期限可延至120日。

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3個月	81,067	63,892
4-6個月	3,179	3,013
6個月以上	157	-
	<u>84,403</u>	<u>66,905</u>

9.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之應付貿易賬款為9,77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45,000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3個月	9,211	9,967
4-6個月	461	178
6個月以上	104	-
	<u>9,776</u>	<u>10,145</u>

10. 承擔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就收購下列各項已訂約但未有 在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 投資物業	36,000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547	386
	<u>36,547</u>	<u>386</u>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內」），本集團之營業額為197,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40,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40%。未經審核溢利為40,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4,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78%。每股盈利為11.4港仙（二零零九年：4.2港仙）。

電子零部件製造

本集團之核心業務包括設計、製造及銷售電子插座及連接器配件，所有該等產品均為電子、通訊及電腦周邊器材所使用之基本零件。佔本集團產品銷售額較大部份之主要客戶群為日本、韓國、歐洲及美國之知名品牌擁有人。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受到金融海嘯影響，全球一度引發經濟恐慌，令電子消費品市場經歷大幅度萎縮，因而嚴重影響本集團去年同期的訂單接收情況，拖累電子零件製造業務的銷售額。幸而二零一零年，全球經濟漸趨穩定及恢復，客戶陸續擴大生產量，以致本集團之銷售亦得以維持高水平。不但整體銷售額比二零零九年同期大幅提升，由於原材料及周邊成本相對穩定，本集團小心經營並嚴控成本，使電子零件製造業務的毛利、毛利率、溢利與溢利率均錄得升幅。

縱觀二零一零年，環球市況雖已改善，但由於歐美日等消費大國的經濟仍然潛伏許多不明朗的因素、國內通脹與生產成本急升，作為製造企業，本集團必須步步為營。惟本集團對前景仍充滿信心，並施行一系列政策，包括：

- 一）搬廠往河源第三年，整體生產亦已達到規模效益，而管理層將繼續全力發展，不斷改善提升效率，增加產能，以應付額外訂單；
- 二）河源廠房的電鍍生產線，將擴充生產規模，與其他工序協調同步，改善及控制電鍍質量，並為本集團節省可觀電鍍外加工費用；



業務回顧(續)

- 三) 加大資源開發自動化裝配生產線，以減少依賴勞工，避免受工資上漲及勞工短缺問題所影響；
- 四) 製造電子零部件行業經營環境惡劣，原材料及能源價格不時劇烈波動，勞工短缺問題嚴重，人民幣升值憂慮等等，競爭對手面臨同樣壓力，我們相信規模較小、管理較差及設備欠完善之製造商將被淘汰，預料本行業將會加快整合，而本集團之市場佔有率將可繼續上升；及
- 五) 基於優良的產品質量與長期以來的合作關係，本集團之主要客戶均為全球第一線的電子消費產品製造商，其需求量得到保證，而本集團亦正致力拓展此等製造商的其他產品市場。同時，我們認為本集團之產品於市場上亦甚具競爭力，故從二零一零年初起已逐步提高產品價格，以保持利潤率，而此舉亦獲得主要客戶的認可。

物業投資

物業投資業務方面，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及下半年分別各購入兩項位於香港之商舖，作長線持有與出租，使組合內達到共十七組物業，其中十四組位於香港(包括商舖物業共十八個)及三組位於國內。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經獨立物業估值師評估，投資物業之總市值達399,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8,000,000港元)。錄得升值17,9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300,000港元)，以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反映。

投資物業共產生租金收入總額6,8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100,000港元)，租用率接近100%，平均投資回報率為每年3.9%(二零零九年：3.7%)。

鑒於物業投資業務不斷擴大，管理層已成立物業部門管理出租事項，並委派董事直接參與，同時亦將繼續尋找優資的物業作投資，使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組合更加豐富，並為本集團提供穩定之收入來源。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98,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5,000,000港元），流動及速動比率分別為1.9及1.5（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及1.7）。股東資金上升至640,000,000港元之水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6,000,000港元）。

此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持有60,0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及現金（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000,000港元）。

本集團繼續採取審慎財務管理政策，以內部資金營運為主，銀行借貸比率為16%（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借貸風險較其他同類型行業公司為低。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總額為102,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0,000港元），其中33,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00,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貸款主要為收購投資物業提供資金。

資本支出

於回顧期內，資本支出總額為78,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1,000,000港元），其中約6,000,000港元用於河源市廠房（二零零九年：6,000,000港元）及支付約72,000,000港元以收購投資物業（二零零九年：25,000,000港元）。

庫務政策

本集團之銷售額主要以美元及港元定值，而採購額主要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進行交易。人民幣於二零一零年之波動並無對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之成本及營運造成重大影響，董事預計不會有重大匯率波動風險。現時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金融工具以作對沖用途。然而，本集團將密切監察整體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並考慮於必要時對沖該等風險。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國內合共約有3,000名（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00名）僱員。回顧期內之薪金及工資總額為37,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1,000,000港元）。

僱員之薪酬乃根據彼等之表現、經驗及現行行業慣例釐定。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組合。除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組合外，本集團亦根據營運狀況及個人表現向合資格僱員授出酌情花紅及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

未來展望

本集團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之整體表現比去年同期獲得明顯改善，管理層對經營狀況表示樂觀，認為最困難的時間已經過去，二零一零年之訂單亦維持高水平。本集團現金儲備充裕，借貸比率偏低，而客戶群亦包括了大部分國際知名品牌，我們將務求透過增加客戶及產品覆蓋率為未來打好基礎，同時亦貫徹穩健的投資策略，尋找低風險之資產（如優質物業）作投資，以獲得合理回報，並會審慎考慮新的投資項目。

長遠而言，我們對前景充滿信心，相信在經濟環境全面復甦時，各項業務及投資必能帶來可觀與穩定的收入。

股息

董事會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1港仙（二零零九年：無）予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股息單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或左右寄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六日至九月十七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五日（即九月十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至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證券之權益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44及345條，彼等將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予以披露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於本文所述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50港元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名稱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股份總數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周德雄先生(附註a)	-	222,374,255	222,374,255	62.93%
周彩花女士(附註b)	222,374,255	-	222,374,255	62.93%

附註：

- (a) 周德雄先生、周煥燕女士及黃少華女士分別乃Bright Asia Holdings Limited已發行股本60%、20%及20%之實益擁有人，Bright Asia Holdings Limited實益擁有本公司222,374,255股普通股。
- (b) 周德雄先生乃周彩花女士之丈夫，故其個人權益亦因此屬周彩花女士之家族權益。



購股權計劃與董事獲取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根據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一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屆滿。

本公司設立該計劃旨在對本集團業務成就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鼓勵及獎勵。根據該計劃，董事可向任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有關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股東、本公司或其任附屬公司之全體董事及任何全職僱員及將會或曾經為本集團提供服務之任何供應商、諮詢顧問或顧問。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此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該計劃並無任何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主要股東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均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於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之面值10%或以上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50港元普通股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Bright Asia Holdings Limited (附註)	實益擁有人	222,374,255	62.93%

附註：周德雄先生、周煥燕女士及黃少華女士分別乃Bright Asia Holdings Limited已發行股本60%、20%及20%之實益擁有人。



企業管治

於回顧期內，除以下偏差外，本公司均有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規定（「守則」）：

守則第A.2.1條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必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以致權力過於集中於一個人。

周德雄先生現時為本公司之主席兼行政總裁。周先生為本集團之創辦人及於電子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彼擁有擔任兩項職務所不可缺之適當名望、管理技能及商業銳敏。董事會相信，周先生同時擔任兩項職務為本集團提供強大兼一致的領導，同時使業務得以持續有效營運及發展。因此，該架構符合本集團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由於其他董事會成員與本集團之管理、業務活動及發展俱進，及由於本集團之日常業務營運被委派予管理層，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之現有架構將不會損害權力及授權之平衡。

守則第A.4.2條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4.2規定，所有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應於彼等獲委任後之第一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及每名董事（包括獲委任指定期限者）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公司細則訂明，董事會委任之任何新董事須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本公司股東之選舉，而非於委任後之第一次股東大會上。保留有關公司細則條文之原因為確保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三第4(2)段，亦促進本公司重選董事之程序，原因為這能夠令本公司及股東於相同股東大會上考慮重選董事會於本年度委任之該等新董事及輪值退任之董事。



企業管治(續)

公司細則並無列明，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此外，其訂明董事會主席及／或董事總經理將無須輪值退任。儘管前述公司細則之條文，實際上，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周彩花女士過往曾自願呈請股東重選，並將繼續如此行事；而董事會主席周德雄先生亦自願呈請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以致本公司所有董事均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考慮是否有必要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細則。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會計準則，並已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之事宜。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對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透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買其本身若干股份。就購買而支付之總價格為2,065,120港元。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本集團各股東、客戶、銀行以及全體員工，對本集團的支持，致以最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周德雄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